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吴证券”）的《关于更换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》，东吴证券作为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，原指定保荐代表人曾亮先生和李佳佳女士履行持续督导职责。现由于李佳佳女士工作变动，无法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，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，东吴证券委派齐磊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，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。

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，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曾亮先生和齐磊先生，持续督导期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四日

附件：保荐代表人齐磊先生简历

齐磊，男，硕士研究生，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，现任东吴证券投资银行部保荐代表人。2010 年加入东吴证券投资银行部，从事投资银行业务，参与飞力达（300240）IPO 项目、山河智能（002097）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、紫鑫药业（002118）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、山河智能（002097）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等项目。